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溪湖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14004彰化縣溪湖鎮湖東里青雅路
58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陳天文

電話：04-8852121#115

傳真：04-8821342

電子信箱：chl4@xihu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彰溪樺民字第11300206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346、1348地籍圖、1346、1348地籍謄本，第2公墓禁葬公告

(376475600A_1130020669_ATTACH1.pdf、376475600A_1130020669_ATTACH2.
pdf、376475600A_1130020669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鎮第二公墓(荷婆崙埔)彰化縣縣有土地禁葬公告、
地籍圖、地籍謄本，禁葬公告地區包含本鎮中東段1346及
1348地號，土地面積合計15212.37平方公尺，敬請惠予協
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殯葬管理條例」第4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彰化縣政府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鎮長 何 炳 樺

民政課 收文:113/12/18



DC1130022012 有附件